

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全校教职工、学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所称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的，对社会及学校师生健康、环境安全及正常医疗秩序造成或可能造成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中毒和职业中毒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及正常医疗秩序的事件。

一、工作原则

遵循依法管理、预防为主、强化培训、适时演练、常备不懈的原则，进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及时应对、快速反应、措施果断、科学处置、协调合作。

二、组织机构和职责

（一）成立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处置工作小组

组 长：王拥军

副组长：吴志新 周强峰

成 员：徐红梅 孙鸿杰 赵咏芳 陶思亮 陈跃来

许家佗 徐宏喜 房 敏 张翠娣 舒 静

段艳霞 何文忠 单春雷 吴志坤 朱慧华

王 宇 张 彤 林 勋 李 赣 金卫东
程应军

（二）工作职责

- 1、加强传染病相关法规的宣传工作
- 2、负责对师生员工进行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知识的培
训
- 3、负责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
- 4、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处置
- 5、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后的善后工作

三、预防和预警

（一）预防措施

- 1、认真执行传染病防治法，做好宣传工作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学生工作部处、国教院、宣传部、
工会
- 2、加强培训
(1) 各级各类人员，进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监测、预
警、识别、报告、应急处理技术、群体防护、个体防护、现
场救护等内容的宣传。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2) 相关人员进行专业技能培训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 3、储备必要的防护用品、药品和生活用品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4、加强校外人员出入的监管

责任部门：保卫处

（二）预警措施

1、学校所属各部门均为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监测单元，每个职工均有监测的责任及报告的义务。

2、根据突发事件造成或可能造成的危害影响的范围，学校设定两个级别的预警及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

（1）影响学校部分地域或部门且危害较小的突发事件，定为黄色预警，应急响应为相关部门及人员。

（2）发生重大传染疫情、重大食物中毒等突发事件，定为红色预警，应急响应为全校所有部门及人员。

3、建立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报告制度。师生员工对发生和可能发生突发事件及其潜在隐患均应在发现情况后立即报告相关部门。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党委校长办公室 51322001 51322002

后勤保障处门诊部 50809644

后勤保障处膳食科 51322486

总值班 51322021 51322022。

4、接到报告后，应根据情况立即组织力量对报告事项调查核实、确证，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并将调查结果报公共

卫生突发事件领导小组，由领导小组决定是否启动应急预案。

责任部门：党委校长办公室、后勤保障处

四、应急响应

1、突发卫生事件发生后，应立即组织人员对突发事件进行综合评估，初步判断突发事件的类型，提出是否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建议，并报校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2、根据突发事件的类型，由卫生防疫及校门诊部人员对事件现场进行紧急处置，对参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工作人员及可能受到影响的人群进行分类指导，制定相应的防护控制措施，保障人员安全，防止交叉感染，提供突发事件防治知识的宣传资料，为公共卫生突发事件领导小组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3、经学校公共卫生突发事件领导工作小组批准，启动学校应急预案，并按规定向市教委及相关卫生行政部门报告。

责任部门：党委校长办公室、后勤保障处

4、应急预案启动后，由公共卫生突发事件领导小组调集人员和物资，必要时对有关人员进行疏散或隔离，依法对传染病疫区进行隔离。

责任部门：党委校长办公室、后勤保障处、保卫处

5、对密切接触重大传染病的医务人员实行隔离管理和重

点保护。医务人员参加传染病治疗期间，严禁离开隔离区。同时，为医务人员提供必需生活用品等，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隔离医学观察。

责任部门：党委校长办公室、后勤保障处、保卫处

6、指定专人负责病人登记及统计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7、根据群体病员病情进行预检分诊，及时联系医院，做好紧急抢救的准备。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8、严格污物和垃圾处理

传染病隔离区楼内污物通道与医疗通道严格区分，各传染病隔离区的污物和垃圾直接从专门通道送到专门处理地点。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9、加强消毒管理

对全校医疗工作场所，每天进行空气消毒，工作人员接触每一病人后都要洗手并更换手套。对隔离病区内的污染物品要进行严格消毒。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10、保护易感人群：对相关工作人员发放预防用药，配发必要的隔离衣、防护口罩等防护物品。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

五、善后工作

- 1、做好师生的稳定工作
- 2、掌握师生救治情况
- 3、损失评估
- 4、总结经验
- 5、实施恢复工作

责任部门：党委校长办公室、后勤保障处、保卫处、学工部、国教院

六、人员培训

- 1、对师生员工进行预防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知识宣传
- 2、对医疗保健人员进行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专业培训

责任部门：后勤保障处、宣传部

附：上海中医药大学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及流程

附：

上海中医药大学食品安全突发事件 应急处置工作预案

为有效预防、应急处置学校内可能发生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地减轻事件造成的损失，切实保障师生的健康安全，维护学校稳定，特制订本工作预案。

一、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织机构

1、学校成立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在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工作。

2、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成员：

组 长：王拥军

副组长：周强峰

组 员：顾 霖 陆欣玲 潘屹鸣 戴士华 李瑞玲

3、工作原则：以人为本，统一指挥，科学评估，有效处置

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工作职责

1、对全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处理实行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具体全面负责和协调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和善后处理工作。

2、负责应急事件信息收集、汇总和报送，做到信息准确、公开、透明。

3、负责协调组织学校内外的医疗救治工作，并及时掌握相关动态。

4、负责对涉事的校内餐饮企业食品进行查验工作，并会同相关卫生监督部门组织好各项检验工作。

5、协调处理好善后的其它各项工作。

6、进行总结评估，形成反馈意见，落实整改措施，及时查漏补缺。

三、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级别

发生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时，学校各相关部门应当根据事件发生情况，及时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做好应急处理工作。

1、学校特别重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I级）。学校特别重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是指学校在同一时段同一地点发生30人以上食品安全事故。

（1）事故发生后，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应迅速向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基本情况、事态发展和救治情况，在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做好各项应急工作。

（2）组织应急处置工作组人员迅速到位，实施组织应急救治工作。

（3）设立应急救治指挥部，与地方政府专业职能部门联系，查明事故的原因，并随时掌握事故发展的动态。

(4) 保持信息畅通，由学校宣传部统一发布事件信息。

2、学校重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Ⅱ级）。学校重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是指学校在同一时段同一地点发生20人以上食品安全事故。

(1)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进行应急处理，并及时向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基本情况、事态发展和救治情况。

(2) 校门诊部迅速组织实施救治工作。

(3) 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调查确认，并对事故进行评估。

(4) 组织相关人员对事故的责任和性质进行调查，必要时请卫生监督部门参与鉴定工作。

(5) 保持信息畅通联系，由学校宣传部统一发布事件信息。

3、学校较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Ⅲ级）。学校较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是指学校在同一时段同一地点发生10人以上食品安全事故。

(1)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应急处理，并进行调查摸清事故的起源，及时向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

(2) 校门诊部及时组织实施救治工作。

(3) 及时组织对相关食堂（餐饮供应点）进行督查，必

要时请卫生监督部门协查。

(4) 保持信息畅通联系，由学校宣传部统一发布事件信息。

4、学校一般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IV级）。学校一般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是指学校在同一时段同一地点发生3人以上10人以下急性肠胃疾病的情况。

(1)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应急处理，并进行调查，摸清事故的起源，及时向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

(2) 校门诊部及时组织实施救治工作。

(3) 采取必要的措施加强食品的监管。

5、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的升级和降级。当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随时间的发展进一步加强，人数不断增加，情况复杂，并有蔓延扩大的趋势，应及时向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及时提升预警和反应级别。对事件危害已迅速消除，范围不会进一步扩散，应向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相应降低或者撤消预警。

四、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的职责分工

全校各部门和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充分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建立健全各项食品安全责任制，强化管理，确保各项制度落实到位；要加强对食品安全预防和宣传教育工作。

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职责分工如下：

1、组长（分管校领导）：全面指挥协调事件的应急处理及善后处理工作。具体包括：

（1）接到紧急情况的报告后，立即启动紧急突发事件处理预案；

（2）迅速向应急处置工作组下达指令；

（3）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程度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4）处置紧急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和协调；

（5）研究和处理事件中的重大问题和善后工作。

2、副组长（后勤保障处处长）：负责协调事件的应急处理及善后处理具体工作实施。包括：

（1）接到紧急情况的报告后，迅速赶赴现场，尽快控制态势；

（2）实施现场指挥，协调落实工作组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3）协助做好事故处理的各类善后工作。

（4）进行总结评估，落实整改措施，及时查漏补缺。

3、校门诊部

（1）做好应急事件处理的必备医药等物质准备。

（2）根据就诊情况及时发现并掌握突发事件初始诊断，掌握第一手情况，及时判断并报告事故的原发点和原因。

（3）根据应急事件情况，第一时间组织好就诊人员救治工作，充分利用校门诊部条件实施应急救治，根据情况组成

专项医治护理小组。

(4) 充分利用校门诊部周边医院进行相关救治和检查工作。

(5) 协助卫生监督部门查明突发事件的病因，做好对病源物的清理和终末消毒工作。

(6) 及时通报与食品突发事件有关的接诊和治疗情况。

(7) 汇总分析突发事件的病因、病源。

(8) 完成交办的各项工作。

4、后勤保障处膳食管理科

(1) 立即封存相应的食品留样，并针对疑似病源的相关食品，交送卫生监督部门进行化验检测。

(2) 在事故原因未查明之前，组织好学校食堂（餐饮供应点）的供应工作，对怀疑病源食品停止出售。

(3) 对疑似病源的食品和现场采取保护性措施，不使病源扩大。

(4) 对校内有严重病源的食堂（餐饮供应点）停业整顿，同时组织好正常的伙食保障服务工作。

(5) 对病发人员进行现场咨询，了解突发事件产生的原因，分清校内、校外原因，尽快明确事发地点和所用的食品等。

(6) 协助卫生监督部门和校门诊部做好对病源物的清理和终末消毒工作。

(7) 针对突发事故进行安全整顿，清理病毒源，进一步完善安全责任制。

(8) 根据卫生监督部门化验检测结论和事故调查情况，进行事件的信息汇总、收集，提供事故发生原因、责任分析材料和相关处理建议。

(9) 完成交办的各项工作。

5、后勤保障处办公室

(1) 与其他相关部门的信息联系沟通、信息报送。

(2) 协请学工部配合做好学生的心理疏导工作，积极配合医院做好治疗工作。

(3) 及时掌握监控舆论情况，有特殊动向及时上报。

(4) 协同安排救治人员的生活服务保障。

(5) 完成交办的各项工作。

五、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总结及改进

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负责做好突发事件处置的记录和总结工作，分析突发事件处理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并提出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学校食堂等各餐饮供应点的规范管理工作，堵塞危及食品安全的漏洞，确保食品安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附件：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流程

上海中医药大学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

